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惠东住建函〔2021〕625号

关于开展2021年惠东县房屋市政工程岁末年初安全防范重点攻坚行动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岁末年初安全防范的工作部署，特别是落实11月11日召开的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精神，以及市领导关于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防范的指示批示要求，坚决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维护我县房屋市政工程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形势的稳定，根据《惠东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岁末年初安全防范重点攻坚行动的通知》（惠东安办〔2021〕111号）的有关要求，县住建局决定从即日起到2022年1月31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岁末年初安全防范重点攻坚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统筹发展与安全，坚持“红线意识”“底线思维”，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清醒认识当前我县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

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科学研判风险，切实加强我县房屋市政工程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抓细抓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做到防患未然，有效遏制事故灾害发生，确保全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形势和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二、重点攻坚工作内容

（一）开展第四季度大检查隐患排查治理“回头看”工作

在我局于12月份月上旬开展的第四季度检查工作中排查出存在的问题的基础上，对有关隐患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工作，对未整改到位的项目，将于年度安全总结大会上通报批评。

（二）开展攻坚工作

1. 即日起至12月31日，聚焦施工现场安全管理，高处作业“五个必须落实情况”，安全培训情况，建筑起重机械、深基坑、高支模、脚手架等危大工程安全管控情况和“六不施工”落实情况等，排查建筑施工风险隐患，督促企业落实建筑施工领域风险主动报告制度，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2. 2022年1月1日至31日，严禁企业赶工期、抢进度违规施工，全面摸排各在建项目春节前放假和节后复工计划安排，检查各在建项目春节假期放假前各项安全防护措施落实情况、各项设备维护情况以及放假期间值班值守情况。对于春节假期有施工计划的项目，务必严格按照广东省住建厅《房屋市政工程重大时段施工安全提级管控办法》的各项要求落实提级管控措施。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企业要充分认识开展此次岁末年初安全防范重点攻坚行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加强本企业本项目岁末年初安全防范重点攻坚行动的组织领导，主要领导要靠前指挥，积极协调解决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

(二) 认真开展自查。各有关企业要严格按照重点攻坚工作内容，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建立隐患排查整治清单，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强化现场安全管理，尤其是要强化危大工程的安全管控。

(三) 加强宣传引导。各有关企业要加大岁末年初安全防范重点攻坚行动的宣传工作，引导本企业本项目从业人员关注、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力营造安全生产齐抓共管，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

县住建局将加强监督执法，强化问责措施，坚持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强化问责措施，对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不足、培训教育流于形式、隐患排查治理不彻底、重大危险源挂空不到位等行为，将责令限期整改，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工整改并予以行政处罚。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2月23日